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冠瑩
電話：04-7531842
電子信箱：cb089126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04977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縣109年度語文競賽教師指導技巧研習（1個電子檔）（0049777AA0C_ATTCH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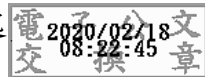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年度語文競賽教師指導技巧研習實施計畫乙份，惠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人員，活動期間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9年度語文競賽教師指導技巧研習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研習共4場次，每場次以50人為原則，以109年度指導學生參加本縣語文競賽之指導老師及參賽教師為優先；若有餘額，再開放本縣各國中小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報名日期自109年3月9日（星期一）起，請欲參加之本縣教師最遲於各場次研習前1日（即研習當週星期五）中午前逕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完成報名，每場次全程參與之教師，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

收文:109/02/18



1090000429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